

## 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 
承辦人：周俊明  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3835  
傳真：03-5519043  
電子信箱：10015726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8036177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108年至111年全國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優惠方案（以下簡稱本方案），經公開徵選由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富邦產險公司）賡續承作，請查照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8年06月14日總處給字第108003668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方案辦理期間自本（108）年7月1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，為期3年，相關規定如下：
  - （一）適用對象：中央及地方各機關、公私立學校、公營事業機構員工（含退休人員）及其配偶、父母（含配偶之父母）、子女、兄弟姊妹。
  - （二）投保項目：旅遊平安險、旅遊不便險及海外急難救助服務等項目，最低保險金額為新臺幣200萬元，最高投保年齡為85歲。
- 三、有關本方案宣傳DM、要保書（個人暨家庭型）、保險費（信用卡）自動扣繳付款授權書、Q&A（問答集）等資



1081001898(來文)

料，業已公告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

(<http://www.dgpa.gov.tw>) 給與福利處「福利文康」區及富邦產險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網站(<http://www.fubon.com/hwc>)；洽詢電話：0809-019-888。

四、本方案由富邦產險公司賡續辦理，為維護原已申辦旅遊平安卡之公教員工權益，該公司將另行寄發通知信函告知既有會員方案內容，併予敘明。

正本：本府縣長室、本府副縣長室、本府參議秘書辦公室、本府消費者保護官室、本府各處、新竹縣一二級機關群組、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、新竹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群組、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、新竹縣立竹東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